

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作为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2018年度，我们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关于规范社会公共关系与利益保护的若干规定》等法律法规

可查詢二維碼：中國雲南網絡各級門戶網站和手機、電腦二維碼，在二維碼中輸入編
號，可獲二維碼，其他如信息系統和雲南各級網站。2005年3月20日，中國雲南網
站和手機門戶：中國雲南網和中國雲南網。

[illegible]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，与公司或公司主要股东不存在任何可能影响我们独立性的关系，我们不在公司或公司持股。

三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报告期内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：

(1) 2018 年 3 月 27 日，就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、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认其 2017 年度报酬、2018 年度专职董事薪酬、201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、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、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、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、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、确定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(2) 2018 年 4 月 25 日，就公司聘任总经理、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四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1、利润分配情况

【此页无正文，为振华股份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签署页】

2019 年 3 月 25 日

王 强

王强

任 杰

任杰

孙 强

孙强

2019 年 3 月 25 日